

广东省环境保护厅关于广东春潭水泥制造有限公司 5000t/d 新型干法水泥熟料生产线及余热发电技改工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

粤环审〔2017〕27号

广东春潭水泥制造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批的《广东春潭水泥制造有限公司 5000t/d 新型干法水泥熟料生产线及余热发电技改工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以下简称“报告书”)等材料收悉。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广东春潭水泥制造有限公司 5000t/d 新型干法水泥熟料生产线及余热发电技改工程项目位于阳江阳春市潭水镇马头山，项目建成后，年产水泥熟料 150 万吨，并配套一台 9 兆瓦纯低温余热发电机组。

二、广东省环境技术中心于 2016 年 11 月 28-29 日组织专家对报告书进行了技术评审，出具的《关于广东春潭水泥制造有限公司 5000t/d 新型干法水泥熟料生产线及余热发电技改工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技术评估报告》认为，报告书有关该项目建设可能造成的环境影响分析、预测和评价内容，以及提出的预防和减轻不良环境影响的对策和措施合理，环境影响评价结论总体可信。2016 年 12 月 29 日，我厅厅长专题会审议并原则通过对报告书的审查。你公司应按照报告书内容组织实施。

三、该项目还应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监督管理工作由阳江市环保局和我厅环境监察局负责。

广东省环境保护厅

2017年1月23日

抄送：省发展改革委、经济和信息化委、国土资源厅、住房城乡建设厅、卫生计生委、统计局，阳江市环保局，省环境技术中心，广东省环境保护职业技术学校。

广东省环境保护厅办公室

2017年1月23日印发
